

广西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2018 年翻译硕士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为进一步规范翻译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工作，确保复试工作的有效性，提高研究生招生工作质量，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工作的精神及政策，特制定本学院的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复试工作原则

1. 坚持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应用型翻译人才选拔规律，采用多样化的考查方式方法，确保新生质量。
2. 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做到政策透明、程序规范、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坚持以人为本，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3. 坚持全面考查，突出能力。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查的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等方面的考核。
4. 坚持客观评价。对业务素质、综合素质采取量化打分制。

二、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报到时资格审查：

1. 准考证、身份证；
2. 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本科毕业生交验学生证，毕业生证书入学时交验）；
3. 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复印件（须加盖教务或人事部门公章）；

三、复试录取原则

1. 录取时调剂的生源与第一志愿生源一起统一排序。参加复试的考生仍然可能不被录取。请各位考生全面考虑自身情况，尽早决定是否进行调剂。
2. 按照 2018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合格线并达到我校要求。具体选拔标准如下：
3. 有以下情形者可优先考虑：
 - (1) 因服务地方经济发展需要，在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广西考生。
 - (2) 因研究方向需要，同等情况下，有工科背景的考生优先。
 - (3) 有专八证书，通过人事部翻译资格二级、三级考试的或本科期间参加全国专业竞赛获一等奖及以上的考生优先。

四、复试内容

1. 翻译硕士专业笔试
“翻译硕士专业笔试”采用闭卷形式，时间 2 个半小时，卷面总分为 100 分。
2. 综合面试
面试主要考核考生英语翻译的综合素质以及英汉语言互译的能力。整个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3. 英语听力测试
听力测试：教师根据考生面试过程中的听能表现进行评分。
面试地点：基础实验楼 201 室，209 室。
候考教室：基础实验楼 102 室。

五、录取成绩的确定及录取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环节考核成绩之和。满分 100 分，60 分为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2. 复试成绩=综合笔试成绩×40%+综合面试成绩×45%+英语听力测试成绩×15%。
3. 录取成绩=(初试成绩÷5)×50%+复试成绩×50%，按录取成绩进行综合排名，并确定拟录取名单，上报研究生处。
4.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六、复试工作安排

1. 报到时间：
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在复试的前一天到研究生处报到。
2. 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
 - (1) 专业笔试：(具体座位安排考试前在考场外张贴公布，请考生提前前往考场查看)
笔试时间：3 月 28 日上午 8:30--11:00；地点：基础实验楼 102 室。
 - (2) 综合面试：(考生 3 月 28 日下午 13:30 集中候考教室抽签)
面试时间：3 月 28 日下午 14:00--18:30；地点：基础实验楼 201 室，209 室。候考教室：基础实验楼 102 室。

七、身体健康体检

1.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需参加由我校统一组织的身体健康检查。
2.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等文件实施。在复试阶段由校医院对复试考生(含本校推免生)进行体检，体检费自理。体检结果不符合标准者不予录取，对体检有疑问的考生须在一周内进行复检，复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外国语学院
2018.3.18